

(上接A14版)

(二) 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为保证上述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实际控制人魏吉胜、张伟、魏红越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也不采取其他任何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做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如本人违反或不履行该等承诺,本人将履行解释和道歉等相应义务;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同意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郑重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自身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挂钩;

5.如公司未来拟对本人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同意公司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做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如本人违反或不履行该等承诺,本人将履行解释和道歉等相应义务;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同意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八、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发行人如未能完全且有效的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如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及时提出合法、合理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尽可能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3)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魏吉胜、张伟和魏红越如未能完全且有效的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及时提出合法、合理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尽可能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4.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及时提出合法、合理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尽可能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5.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及时提出合法、合理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尽可能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6.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及时提出合法、合理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尽可能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7.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及时提出合法、合理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尽可能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8.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及时提出合法、合理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尽可能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9.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

(一)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

我国LNG市场价格为地理定价方式,LNG市场价格受到国际天然气市场和国内天然气市场的双重影响。国际天然气市场价格的变动会影响我国在国际市场采购LNG的价格,进而影响国内LNG的销售定价。同时,国内LNG的销售定价还受到我国天然气市场价格的影响。在供给端,进口LNG、进口管道气和国产气共同构成了国内天然气市场的供给,三者之间相互竞争。在需求端,国家能源战略调整、宏观经济情况、季节性变化及气候情况、LNG价格和管道气的价格变动等都会影响国内LNG市场的价格。综上,LNG市场价格受多种因素的影响,LNG市场价格的波动将引起公司LNG购销价差的变化,进而影响公司盈利水平。

(二)供应商集中及依赖的风险

目前,国内LNG市场竞争激烈,以三大石油公司为主,为保障货源稳定和采购价格优势,公司与中海油、中石化等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1.48%、84.83%及82.24%,其中向中海油采购金额占比分别为31.74%、52.04%和57.50%,向珠海海鑫采购金额占比分别为16.56%、20.12%和13.53%,向二者合计采购金额占比分别为48.30%、72.16%和71.03%,占比较高的原因是公司的生产经营中对中海油气存在一定依赖。如果未来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的合作关系发生不利变化,或其自身经营状况出现重大变化,导致公司LNG供应紧缺,从而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

(四)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1.44%、5.17%和5.07%,公司毛利率波幅较大。2019年度,受经济增速放缓、中美贸易战等影响,国内LNG需求增速放缓,市场供应量大于需求量,行业内主要企业LNG业务毛利率处于较低水平,同时公司固定价格采购业务出现亏损,进而导致2019年度公司LNG销售业务毛利率较低,2020年前三季度,LNG市场价格持续攀升,此外公司业务规模扩大,燃料采购价格下降,槽车周转率提升等导致运输成本下降,上述因素共同导致公司2020年毛利率上升;2021年,我国经济发展恢复疫情前良好势头,“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引领我国能源转型升级,受国际LNG资源价格普遍上涨以及国内第一季度气温较往年高,2021年度LNG市场价格总体上保持较高水平,与此同时,公司进一步拓宽数游上游采购渠道,执行“进口LNG窗口站”5年期长期协议,降低了公司LNG采购成本,导致公司2021年毛利率继续保持较高水平。

公司毛利率主要受LNG市场供求状况、公司上游采购价格情况、行业季节性需求峰谷差特点、公司下游市场开拓情况、自有车辆周转等情况综合影响,上述因素的不利变化将导致公司面临LNG业务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五)公司业绩下滑的风险

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303,717.95万元、359,772.13万元及488,117.5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2.340.02万元、11,184.20万元及17,399.12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1,639.37万元、11,828.95万元及16,125.06万元。2019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2018年同比下降40.6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2018年同比下降54.46%。发行人的业绩情况受到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政策、LNG市场竞争状况、行业竞争环境、公司经营策略等因素的影响,如果前述因素出现不利变动,公司将会面临业绩下滑的风险。

(六)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魏吉胜、张伟、魏红越合计控制公司100%的股份。本次发行后,虽然实际控制人直接和间接的持股比例有所下降,但仍处于控制地位。尽管公司已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架构,制定了与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相关的各项制度,但公司实际控制人仍可能通过其控股地位,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安排、投资计划、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实施不当控制,从而对公司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八)近期俄乌战争、新冠疫情、大宗商品价格上涨对发行人持续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受近期俄乌战争、大宗商品价格上涨等因素影响,国内LNG接收站挂牌价格维持高位运行,公司国内市场采购成本相应上升。同时受新冠疫情影响升级影响,公司在部分地区物流运输阻碍较大。高气价叠加新冠疫情致使LNG经济性优势有所减弱,国内LNG消费量增长受限,与此同时,国际LNG现货货源价格持续高企,公司弃货2022年第一季度现货资源采购计划。

发行人LNG上游采购主要以境内市场采购为主,采用即采即销的经营策略,在向下游客户销售时能够有效转移上游采购价格波动风险。如果后续俄乌战争、新冠疫情、大宗商品价格上涨等因素持续进行,国内LNG消费量可能继续下滑,公司销量和购销价差存在下降的风险,进而可能会影响公司的经营业

绩。

九、定期固定资产采购及境外合作采购的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根据对LNG市场价格的研判,结合公司年度计划和LNG价格走势,进行LNG固定价格采购,以应对LNG采购价格波动、降低LNG采购成本。由于LNG销售价格受诸多因素综合影响,若LNG市场价格出现难以预计的波动,公司固定价采购业务可能面临亏损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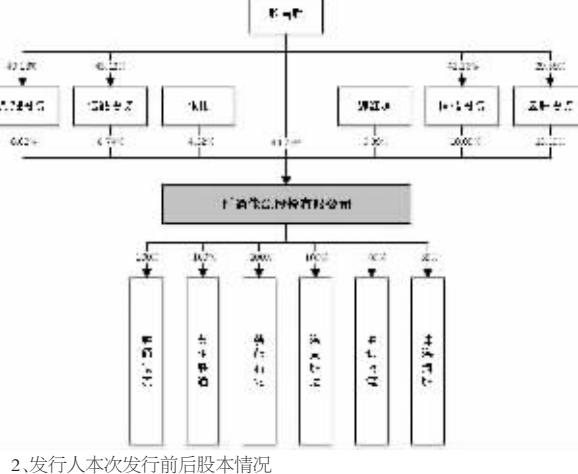
十、2010年11月,公司与中海油气签署了“进口LNG窗口一站通”5年期长期协议产品,自2021年1月开始每年进行船舶货源资源和2艘长船资源采购,其中长船资源由中海油气提供,现货资源由公司自行采购或委托中海油气代采。

公司每年二、四季度需要进行长协资源采购,因长协资源的采购价格与原油价格挂钩,原油价格波动会引起LNG采购价格波动,进而可能出现国际长协资源采购价格高于LNG全国市场价格,第二季度更可能因销售淡季,长协资源采购可能会造成一定程度的亏损,第四季度处于销售旺季,国际长协资源采购通常不会出现较大的亏损。若公司未来长协资源亏损较大,而同期现货资源采购盈利能力未达到预期,公司未来上述窗口期产品采购可能出现盈利能力下降甚至亏损的风险。

十一、定期报告审计截止日前后财务数据的差异

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9,000万股,本次拟发行不超过3,000万股,占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低于25%,发行后总股本不超过12,000万股。假设本次发行新股3,000万股,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变化如下表所示: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2.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后主要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9,000万股,本次拟发行不超过3,000万股,占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低于25%,发行后总股本不超过12,000万股。假设本次发行新股3,000万股,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变化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魏吉胜	44,360,000	49.29	44,360,000	36.97
2	云科投资	11,872,279	13.19	11,872,279	9.90
3	同益投资	9,049,071	10.05	9,049,071	7.54
4	诚远投资	7,864,131	8.74	7,864,131	6.55
5	新能投资	7,214,519	8.02	7,214,519	6.01
6	魏红越	5,750,000	6.39	5,750,000	4.79
7	张伟	3,890,000	4.32	3,890,000	3.24
8	社会公众股	90,000,000	-	30,000,000	25.00
合 计		90,000,000	100.00	120,000,000	100.00

3.发行人前十名股东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后
1	魏吉胜	44,360,000	49.29	44,360,000
2	云科投资	11,872,279	13.19	11,872,279
3	同益投资	9,049,071	10.05	9,049,071
4	诚远投资	7,864,131	8.74	7,864,131
5	新能投资	7,214,519	8.02	7,214,519
6	魏红越	5,750,000	6.39	5,750,000
7	张伟	3,890,000	4.32	3,890,000
8	社会公众股	90,000,000	100.00	30,000,000
合 计		90,000,000	100.00	120,000,000

4.发行人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担任职务
1	魏吉胜	44,360,000	49.29	董事长
2	云科投资	11,872,279	13.19	-
3	同益投资	9,049,071	10.05	-
4	诚远投资	7,864,131	8.74	-
5	新能投资	7,214,519	8.02	-
6	魏红越	5,750,000	6.39	-
7	张伟	3,890,000	4.32	-
8	社会公众股	90,000,000	100.00	-
合 计		90,000,000	100.00	-

5.国有股份或外资股东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本公司股东中无国有股,亦无外资股份。

(三)发行人股东间的关系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本公司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本次发行前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四)股东存在私募投资基金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私募投资基金投资的情况。

四、发行人业务情况

(一)主营业务及变化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LNG的采购、运输、销售以及原油、普货的运输服务。公司凭借自身规模化的LNG槽车运载能力,依托覆盖全国的LNG采销业务网络,运用高效的信息化互联网管理平台,为工业燃料、城镇燃气、交通燃料等应用领域客户提供一站式LNG运货解决方案。

公司坚持LNG运贸一体化发展战略,主要利用自有LNG专用槽车,在全国范围内开展LNG销售业务,并投资经营LNG加气站等终端业务。公司拥有较强的LNG槽车运载能力,截至2021年末,胜通物流共运营车辆493辆,其中LNG槽车334辆,在金联创统计的2021年中国LNG贸易企业排名中,公司位居第四位。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具有较高的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知名度,在金联创统计的2021年中国LNG贸易企业排名中位居第二位。

1.LNG业务规模

公司进入LNG市场的较早,建立起覆盖全国的LNG运网,成为AAA级物流企业、中国交通运输协会危化品运输专业委员会会员单位、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危化品分会理事会单位,并先后获得“全国危险品物流安全管理先进单位”、“企业二十